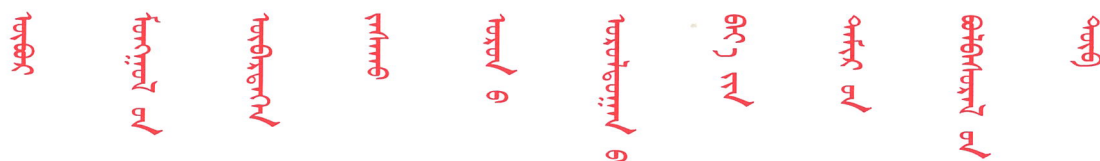


内蒙古自治区竞技体育训练中心



关于田水中心、冬季中心国产专用体育设备 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（合同包1）重新开展 采购活动的函

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田水中心、冬季中心国产专用体育器材项目

编号：NMGZC-G-H-250197-1

二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三、预算金额：913,745.00 元

合同包 1 (冰上运动器材、服装、耗材)：合同包 1 预算金额：
801,400.00 元

四、中标（成交）421,020.00 元

合同包 1 (冰上运动器材、服装、耗材)：呼和浩特市博越体育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，中标金额：421,020.00 元

我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收到贵中心转交的关于“田水中心、冬季中心国产专用体育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

NMGZC-G-H-250197-1, 1包)”的质疑函（1包质疑方：北京蓝奥悦动体育文化科技有限公司）。

五、质疑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质疑成交供应商：呼和浩特市博越体育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投标产品“公路自行车”的制造商是深圳市喜德盛自行车股份有限公司，经核实，该公司不属于中小企业，不符合本项目采购包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。

（二）成交供应商提交制造商为福建悍博体育科技有限公司的产品，使用“安踏”商标，不符合本项目采购包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。

六、处理依据及结果

综上所述，质疑供应商“北京蓝奥悦动体育文化科技有限公司”提交的质疑事项成立，经我中心综合研判，根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4号）中第十六条相关规定。决定依法依规将本项目1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。

内蒙古自治区竞技体育训练中心

2025年8月8日

